（上接B18版）

2015年9月25日，圣济堂与中国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5年（中华）字0170号），圣济堂向中国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借款2,525万元，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借款期限1年，借款利率为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基础利率加0.97个基点。该合同对应担保合同为2013中华（全济堂最高额抵）字002号、2015中华圣济堂最高额抵字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2015年9月25日，该借款合同实际放款。

综上，圣济堂所属筑房权证清镇字第00600299号、筑房权证清镇字第160017217号、筑房权证清镇字第160017218号房屋（低押房屋面积合计9,895.02平方米），清国用（2003）第1-029号、清国用（2012）第XI-0023号土地（低押土地面积合计66,667.20平方米）已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抵押权实际发生的时间为2015年9月25日，依据截至目前的实际借款期限，如借款按期清偿，抵押权期限为2015年9月25日至2016年9月25日。

2、抵押到期后不能清偿债务的具体解决措施

上述房产土地抵押对应的主债权金额较小，仅为2,525万元，属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中正常的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圣济堂共获得招商银行、光大银行、工商银行、德阳银行授信额度44,600万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有10,715万元。截至2015年末，圣济堂货币资金余额为17,839.04万元，预计在第二次董事会前（早于主债权到期日）可收回赤天化集团剩余股权转让款24,384万元。因此，上述房产土地抵押对应的主债权借款到期无法清偿的风险较小。

3、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款规定

本次重组交易中，赤天化拟发行股份购买渔阳公司持有的圣济堂100%股权，不涉及直接购买圣济堂所属非货币性资产。圣济堂100%股权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任何其他限制或禁止该等股权转让的情形，股权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标的公司以其房产土地对标的公司自身债务进行抵押担保属于正常营遍的经营行为，不构成标的资产过户的法律障碍。

4、房产土地抵押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

在标的资产圣济堂100%股权收益法预估过程中，已考虑圣济堂房产土地抵押对应债务对其财务状况、利息支出、现金流量、资产负债率、折现率等方面的影响。不会因房产土地抵押情况对标的资产作价产生额外其他影响。

5、房产土地抵押对标的公司经营的影响

上述抵押房产土地为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经营的全部经营场地，如抵押权被执行，对标的公司正常经营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预案（修订版）》就此作出重大风险提示如下：

标的公司圣济堂所属筑房权证清镇字第00600299号、筑房权证清镇字第160017217号、筑房权证清镇字第160017218号房屋（低押房屋面积合计9,895.02平方米），清国用（2003）第1-029号、清国用（2012）第XI-0023号土地（低押土地面积合计66,667.20平方米）已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抵押权实际发生的时间为2015年9月25日，依据截至目前的实际借款期限，如借款按期清偿，抵押权期限为2015年9月25日至2016年9月25日。虽然上述房产土地抵押对应的主债权金额较小，仅为2,525万元，属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中正常的流动资金周转借款，到期无法清偿的风险较小，但上述抵押房产土地为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经营的全部经营场地，如抵押权被执行，对标的公司正常经营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已补充披露房产土地抵押权发生的时间、抵押权期限及抵押到期后不能清偿债务的具体解决措施；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款的规定；标的资产预估作价已考虑房产土地抵押的影响；如果抵押权被执行，对标的资产正常经营可能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已进行重大风险提示。

经核查，律师认为：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款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的规定；圣济堂以其拥有的上述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三处房屋建筑物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抵押事项不影响圣济堂对该等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占有和使用，进而不会对本次交易作价造成重大不利的法律影响；如抵押权被执行，可能会对圣济堂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根据赤天化的陈述，其将在修订后的《预案》中就上述可能存在的重大不利影响作出重大风险提示。

三、关于募投项目与募集资金

9、预案披露，本次重组将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98,700万元，主要用于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和归还赤天化及其子公司的银行贷款。但标的资产于2015年10月23日转让了贵州圣济堂糖尿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股权、贵州省医药（集团）六枝医药有限公司股权，2015年11月1日转让了贵州圣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于2015年吸收合并了贵州大华制药有限公司。请补充披露：（1）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肿瘤医院和糖尿病医院建设，但在预案披露前又转让已有糖尿病专科医院、六枝医药有限公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具体理由，并作必要性分析；（2）上述资产的受让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标的资产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转让后，上述公司与上市公司或标的资产是否在同业竞争关系；（3）六枝医药有限公司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经营情况，并结合公司及圣济堂未来发展战略，说明转让其股权的具体理由和必要性；（4）观山湖肿瘤医院建、圣济堂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需要取得哪些审批或备案程序，具备何种资质、人员、设备等条件，标的公司或公司目前已取得哪些审批或备案，具体哪些条件或可行性论证，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5）请结合大华制药有限公司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公司主营产品或主营业务、竞争优势等情况，说明吸收合并的必要性及战略规划。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情况、理由及必要性

1、2015年转让圣大生物

圣大生物成立于2005年8月17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0万元，其中李淑琴出资27万元，丁光林出资3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2005年7月21日，贵州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2005）安达内验字第096号）。

2006年9月21日，圣大生物召开股东会，决议批准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万元，并进行股权转让，转让后丁世海出资47万元，刘幼珠出资3万元（丁世海与刘幼珠为夫妻关系）。2006年9月21日，李淑琴与丁世海签署转让协议，李淑琴将圣大生物27万元出资转让予丁世海，丁光林与刘幼珠签署转让协议，丁光林将圣大生物3万元出资转让予刘幼珠。2006年10月12日，贵州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2006）安达内验字第112号）。该次股权转让后，圣大生物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丁世海。

经2012年8月27日圣济堂股东会决议批准，2012年8月29日圣大生物股东会决议批准，丁世海、刘幼珠与圣济堂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丁世海、刘幼珠分别将其持有的圣大生物94%和5%股权转让予圣济堂。刘幼珠与高敏红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刘幼珠将其持有的圣大生物1%股权转让予高敏红。

经2012年11月1日圣大生物股东会决议批准，圣大生物注册资本增加至850万元，其中，圣济堂出资额为841.5万元，高敏红出资额为8.5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99%和1%。2012年11月9日，贵州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12）安达内验字第096号）。

经2015年11月1日圣大生物股东会决议批准，2015年11月1日，圣济堂与丁世海签署股东变更协议，圣济堂将其持有的圣大生物99%的股权按其出资额作价841.50万元转让给丁世海。2015年12月21日，丁世海已向圣济堂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841.50万元。

圣大生物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440.06	10,337.91	7,208.92
负债总额	6,881.04	9,726.86	6,573.47
所有者权益	559.02	611.05	635.45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8.91	49.63	23.34
营业利润	-49.67	-82.90	-32.40
利润总额	-50.83	-82.90	-32.40
净利润	-52.03	-82.90	-30.90

2、2015年转让糖尿病医院公司

糖尿病医院公司设立于2013年5月28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圣济堂出资990万元，丁世海出资10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99%和1%。2013年5月28日，贵州诚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黔诚隆验字〔2013〕E055号），法定代表人为丁世海。

经2015年10月23日糖尿病医院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2015年10月23日，圣济堂与圣大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圣济堂将其持有的糖尿病医院公司99%的股权按其出资额作价990万转让给圣大生物。2015年12月22日，圣大生物已向圣济堂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990万元。

2011年，圣济堂与清镇市人民政府就《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药工业园》项目签署了招商引资协议。根据该协议，清镇市人民政府同意提供约80亩土地用于圣济堂建设糖尿病医院，选址为清镇市金清干道清镇职教中心项目地块旁。2013年5月糖尿病医院公司设立后，拟建设所在土地的规划改为商业地产，无法用于医疗经营业务。因无法取得相应的土地房产，糖尿病医院公司无法获得卫生管理部门同意其从事医疗经营业务的批准，经营范围修订为“健康咨询（不得从事医疗行业）”，该公司设立后实际也未开展经营。

糖尿病医院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0.47	1,000.47	1,000.00
负债总额	0.12	0.12	0.12
所有者权益	1,000.35	1,000.35	1,000.35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
营业利润	-	-	0.47
利润总额	-	-	0.47
净利润	-	-	0.35

3、2015年转让六枝医药

六枝医药成立于2003年4月8日，六枝医药前身为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六枝医药采购供应站，系根据六枝特区人民政府六府批字（1998）89号文批准，于1998年进行企业改制，于1999年1月29日注册登记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法人。六枝医药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177.89万元，其中，职工集体股为277.30万元，职工个人股为676.93万元，国家股为223.66万元，股比分别为23.5%、57.5%和19%。2002年6月11日，安顺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东会验字〔2002〕第1-1-053号）。

经2003年5月15日六枝特区人民政府批准（六府批字〔2003〕21号），同意六枝医药一次性购买企业改制后形成的国家股223.66万元。2003年10月8日，六枝医药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六枝医药将应付利润、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入集体股，增加注册资本。同意六枝医药购买的国有股223.66万元转作集体股。同意对建对公司投入90万元作为个人股。六枝医药注册资本变更为2,109.03万元，其中集体股占63.64%，个人股占36.36%。2003年11月5日，安顺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东会验字〔2003〕第2-67号）。2003年11月21日，该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2009年4月28日六枝医药股东大会决议批准，2009年4月29日，六枝医药、六枝医药工会委员会与六枝特区西南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丁汉彬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六枝医药将该公司集体股63%和该公司工会委员会持股36%（合计99%）转让予六枝特区西南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丁世海），六枝医药将该公司集体股0.36%和工会委员会持股0.64%（合计1%）转让予丁汉彬。同时任命丁世海为六枝医药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2009年5月6日，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2010年1月28日六枝医药股东大会决议批准，2010年1月8日，六枝特区西南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丁汉彬与圣济堂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六枝特区西南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丁汉彬将其分别持有的六枝医药99%和1%股权转让予圣济堂。2010年3月25日，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2011年11月17日六枝医药股东会决议批准，2011年11月17日圣济堂与圣大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圣济堂将六枝医药1%股权转让予圣大生物。2011年11月30日，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2015年10月23日六枝医药股东会决议批准，2015年10月23日，圣济堂与圣大生物及丁世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圣济堂将其持有的六枝医药98%股权和1%股权按其出资额分别作价2,066.85万元、21.09万元转让给圣大生物和丁世海。六枝医药99%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为2,087.94万元，高于该公司2015年10月末净资产1,669.89万元相应比例权益。2015年11月，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5年12月，圣大生物及丁世海已向圣济堂支付完毕全部转让价款。

六枝医药主要从事医药流通业务，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六盘水和安顺地区，经营规模较小。六枝医药是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大股东，出资额为1,030.96万元，持有该公司49%股权。六枝医药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11.13	11,496.12	7,564.75
负债总额	8,300.08	9,843.65	5,757.27
所有者权益	1,711.05	1,652.46	1,807.48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973.13	4,604.88	4,490.60
营业利润	56.96	-116.38	-38.63
利润总额	58.59	-155.02	-34.23
净利润	17.43	-155.02	-34.23

4、上述公司对外转让的具体理由及必要性

从圣济堂的角度而言，从丁世海处受让圣大生物股权后，圣大生物未能按计划有效开展业务。设立糖尿病医院公司后，由于原计划取得的土地规划变更，无法无法用于医疗经营业务，该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从丁世海担任法人代表的六枝特区西南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受让六枝医药后，六枝医药经营业绩不佳，也未能按计划有效开展业务。此外，六枝医药持有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如果纳入本次重组资产范围，难以对该等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准确评估。上述子公司对圣济堂主营业务发展贡献不大，为保证上市公司本次重组收购资产简单清晰，突出圣济堂资产质量，圣济堂在本次重组前转让了上述子公司股权。

从受让方丁世海的角度而言，历史上，丁世海与圣济堂实际控制人丁林洪为主要业务伙伴关系。圣大生物、糖尿病医院公司、六枝医药的法定代表人均为丁世海，且圣大生物、六枝医药均系圣济堂从丁世海或丁世海控制的公司收购取得。由于该等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不佳，而丁世海在圣济堂并无股权，参加本次重组无法获得收益。六枝医药持有的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未来有可能因该公司经营业绩好转和提升获得远期回报。因此，圣济堂将圣大生物、糖尿病医院公司、六枝医药回售予丁世海，由其自行经营发展。

综上，从转让双方各自的利益考虑，本次转让相关子公司股权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子公司股权转让后，丁世海在圣济堂以及上市公司不再担任职务，丁世海与丁林洪不存在直系亲属关系，以及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其他亲属关系。未来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转让后上述公司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吸收合并大华制药情况

大华制药成立于2001年6月25日，注册资本为2,552万元，原名为六枝工矿（集团）大华药业有限公司，股东为六枝工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为100%。该公司系原六枝工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大华制药厂（非法人分支机构）改制为全资子公司。

经2009年8月10日六枝工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六枝工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圣济堂签署《六枝工矿（集团）大华药业有限公司整体产权转让合同》，圣济堂按照2,240.35万元价格以货币资金方式受让大华制药100%股权。作价依据为以200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贵州仁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黔仁评报〔2009〕第22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净资产评估值2,240.35万元。该评估报告由贵州省政府国资委备案，备案编号为黔国资评备〔2009〕10号。2010年1月15日，该次股权转让在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办理了产权交割，取得该所2010凭字第001号《交易凭证书》。六枝工矿（集团）大华药业有限公司该次股权转让的同时更名为贵州大华制药有限公司。

经2011年11月17日大华制药股东会决议批准，2011年11月17日，圣济堂与圣大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圣济堂将大华制药1%的股权转让给圣大生物。转让后，圣济堂持股比例为99%，圣大生物持股比例为1%。2011年12月，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圣济堂2014年11月7日股东会决议、圣大生物2014年11月6日股东会决议、大华制药2014年11月11日股东会决议审议批准，2014年11月11日，圣济堂与大华制药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双方同意实行吸收合并，圣济堂吸收大华制药并存续，大华制药解散并注销。2014年12月6日，大华制药在六盘水日报发布了清算注销的债权人公告。2015年5月12日，贵州省六盘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六市）登记内销字〔2015〕第0064号），贵州大华制药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根据大华制药清算报告，其2013年、2014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432.82	7,289.07
负债总额	3,424.62	8,322.15
所有者权益	2,008.19	-1,033.08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8.07	58.74
净利润	3,041.28	-208.63

注：大华制药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向工商局、税务局报送清算报告后，并入圣济堂，2015年不再单独核算，因此未披露2015年财务数据。

大华制药原主要生产广址坐落于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主营业务为小容量注射剂型药品的生产。2003年4月20日，大华制药取得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黔HzZz20010010），生产范围为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胶囊剂、片剂、颗粒剂、散剂、膜剂（含中药提取）。2011年1月1日，大华制药取得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法的品生产许可证（黔20110120）。生产范围为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类药）、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散剂、膜剂（外用）（含中药提取），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圣济堂主要生产经营片剂型、膜剂型药品及小部分的注射剂型药品，故两公司在产品线上略重合。圣济堂生产厂址坐落于贵州省清镇市医药园区，地理上距离省会贵阳市较近，该经营场所具有区位优势、交通便利、人才聚集等优点。为了充分发挥圣济堂厂区的区位优势，节约成本开支，便于经营管理，发挥整合优势，圣济堂决定将公司生产基地定位于清镇市医药园区，故圣济堂对大华制药采用吸收合并的方式进行业务整合。

三、观山湖肿瘤医院、圣济堂糖尿病医院项目建设的审批程序和条件

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和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已取得了《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观发改〔2015〕201号）和《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观发改〔2015〕202号）。项目开工建设前，尚需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备案。根据卫生部颁发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设立医院需取得《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需提交：1）《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或者《设置医疗机构备案回执》；2）医疗机构用房产权证明或者使用证明；3）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4）验资证明、资产评估报告；5）医疗机构规章制度；6）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各科室负责人名录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上市公司实施本次配套融资投资项目能否满足上述条件及取得相关后续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不能按期取得相关批准或资质证书，可能出现投资项目无法实施或延期实施的风险。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圣济堂在本次交易前转让相关子公司股权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转让后，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同业竞争关系。上市公司已披露配套融资投资项目后续的审批程序和条件，并作出必要的风险提示。

10、预案披露，如果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配套融资未能按计划完成或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以其自有资金实施上述募投项目。请结合公司及标的资产的财务状况、银行授信情况、资产负债率、财务负担能力等，补充披露：（1）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及各项目额度分配的必要性及合理性；（2）如募集失败或资金不足，公司自有资金是否可以完全覆盖项目的资金需求；如否，请进一步说明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请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募集配套资金的使用概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按照重要性和轻重缓急的顺序投向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核准情况
1	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	150,000	77,700	观发改〔2015〕201号
2	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	50,000	26,000	观发改〔2015〕202号
3	归还赤天化及其子公司的银行贷款	-	95,000	-
合计		-	198,700	-

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如果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配套融资未能按计划完成或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自筹资金（包括可动用自有资金及债权融资筹集资金）实施上述投资项目，对于自筹资金不足的缺口部分，将考虑进一步采取股权融资方式予以解决。在出现筹资不足情况下，将优先投入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在该项目具体投资建设内容中，优先投入肿瘤医疗中心建设内容。

二、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及各项目额度分配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简介

①）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总投资为15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40,000万元，流动资金10,000万元。项目计划新增土地200亩，建设1,200张床位的三级甲等肿瘤医院，分区建设，其中，1）北侧A区为医疗中心，包括基本医疗中心（建筑面积25,000平方米）、肿瘤医疗中心（65,000平方米）。2）南侧B区主要建设康复中心（10,000平方米）、体检中心（5,000平方米）、培训中心（15,000平方米）。

②）项目具体内容和投资估算

1）工程费用投资106,616万元，其中建筑工程61,736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44,880万元。工程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各医疗中心、康复中心等建设工程，医疗数字化工程、医疗设备购置安装、公用工程（给排水、燃气、电工电信、供热）、环保设施投入。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6,717万元，其中，土地费用20,000万元，人才引进费用5,000万元（合作单位提供核心医疗人员费用、肿瘤专家聘请费用、其他职工培训费），建设单位管理费、监理费、勘察设计费1,717万元。

3）预备费6,667万元（按预计工程费用和其他费用之和的5%计算）

③）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圣济堂与贵阳观山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市观山湖区财政局控股的国有独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子公司贵州观山湖大秦大健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实施。该公司已于2015年12月3日设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圣济堂出资70%，贵阳观山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30%。

本项目为贵阳市观山湖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2015年12月4日，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与圣济堂签署《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安排下属贵阳观山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圣济堂成立合作公司组织开展建设及经营管理，项目具体建设发展内容包括：肿瘤、康复、中医等专科医院、专家公寓、后勤服务区等医疗卫生项目及配套设施。项目选址观山湖区林城东路南北两侧地块，占地约900亩。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推动一期约300亩用地于2016年春节前完成土地使用权出让工作。

综上，根据该等投资安排，本项目总投资150,000万元中，圣济堂需落实投资金额为105,000万元。本次配套融资中，该项目使用募投资金77,70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为52%，占圣济堂需落实投资金额的比例为74%。

2、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院建设项目简介

①）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总投资为5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5,830万元，流动资金4,170万元。项目计划新增土地100亩，建设500张床位的三级甲等糖尿病医院，分区建设。根据各功能用房使用特征，平面布置以组团式布局，分为诊疗业务区、后勤保障区、办公生活区。具体建设内容：1）主体工程（建筑面积43,000平方米，不含地下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其中，住院楼（25,000平方米）、门急诊医技楼（10,000平方米）、职工宿舍（3,000平方米）、综合楼（5,000平方米）。2）辅助工程（6,000平方米）、室外工程（13,000平方米）。

②）项目具体内容和投资估算

1）工程费用投资31,044万元，工程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5层门急诊医技楼、10层住院楼、6层职工宿舍与6层综合楼，并辅以道路、绿化、广场等配套设施以及设备工程。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2,604万元，其中，土地费用10,000万元，人才引进费用2,000万元（合作单位提供核心医疗人员费用、专家聘请费用、其他职工培训费），建设单位管理费、监理费、勘察设计费等604万元。

3）预备费2,182万元（按预计工程费用和其他费用之和的5%计算）。

③）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与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一致。

根据《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投资安排，本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中，圣济堂需落实投资金额为35,000万元。本次配套融资中，该项目使用募投资金26,00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为52%，占圣济堂需落实投资金额的比例为74%。

三、募集资金失败或不足的救济措施

如果募集配套资金未能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配套融资未能按计划完成或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自筹资金（包括可动用自有资金及债权融资筹集资金）实施上述投资项目，对于自筹资金不足的缺口部分，将考虑进一步采取股权融资方式予以解决。在出现筹资不足情况下，将优先投入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在该项目具体投资建设内容中，优先投入肿瘤医疗中心建设内容。根据圣济堂与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政府签署的《观山湖高端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投资安排，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建设项目需圣济堂落实投资金额为105,000万元。

公司落实配套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来源主要如下：1）截至2015年末，圣济堂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17,839.04万元，预计在第二次董事会前收回渔阳公司应付赤天化集团股权转让款24,384万元，圣济堂尚有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10,715万元。2）2015年12月22日，公司与厦门京道凯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5.4083%股权转让予厦门京道凯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总价款为31,000万元，依付款进度，公司近期已收取转让款17,000万元。3）截至目前，赤天化母公司尚余可使用银行授信额度8,200万元。考虑到上市公司截至2015年9月末资产负债率为61.08%，2015年1-9月财务费用达12,947.72万元，除上述资金来源外，上市公司难以进一步借款投入建设项目。

上述自筹资金来源合计，公司最大限度可动用自有资金约为7.8亿元。可优先满足贵州观山湖肿瘤医院项目建设大部分资金需要。

此外，如本次重组成功，随着圣济堂进入上市公司成为上市公司资产，以及其预期的业务快速发展，圣济堂有望实现较高收益，取得经营现金流，间接融资能力也将得到提高，从而进一步拓宽项目建设的自有资金来源。

根据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如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渔阳公司将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的10—50%，公司配套融资可至少筹集19,870万元—99,350万元。可基本满足本次配套融资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如本次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自筹资金预计无法完全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对于自筹资金不足的缺口部分，将考虑进一步采取股权融资方式予以解决。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综合分析上市公司及圣济堂财务状况、银行授信情况、资产负债率、财务负担能力等因素，上市公司自筹资金可满足配套募集资金优先投资项目的主要资金需求。对于可能出现的资金缺口制订了相应措施和后续计划。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综合分析上市公司及圣济堂财务状况、银行授信情况、资产负债率、财务负担能力等因素，上市公司自筹资金可满足配套募集资金优先投资项目的主要资金需求。对于可能出现的资金缺口制订了相应措施和后续计划。

四、关于标的资产的盈利承诺及评估作价

11、预案披露，标的资产201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29.11万元，而渔阳公司对标的资产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净利润的盈利承诺为不低于15,000万元、21,000万元、26,000万元。请结合标的资产主营业务类型、利润来源、主营产品毛利率、相关风险等因素，补充披露交易对方对上述盈利承诺的具体依据，并请中介机构出具业绩预测专项审核报告。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盈利承诺的依据及合理性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类型、利润来源及毛利率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化药、中药、保健品/食品、医疗器械及其他四大类，报告期内具体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增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化学制药	14,016.60	74.60%	44.88%	9,674.51	87.92%
中药	3,836.66	20.42%	196.20%	1,295.31	11.77%
保健品/食品	912.80	4.86%	207354.55%	0.44	0.0040%
医疗器械及其他	22.19	0.12%	-34.41%	33.83	0.31%
总计	18,788.25	100.00%	70.74%	11,004.09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圣济堂化药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87.92%和74.60%；化药主要产品主要为盐酸二甲双胍片、格列美脲片和盐酸罗格列酮片等口服降糖药，中药主要产品为苗药重楼解毒酊等，保健品主要产品为衡之源胶囊等辅助降糖产品。上述产品是圣济堂主要收入利润来源。报告期内，该等产品具体收入、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1）2015年度主要产品收入、毛利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产品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1	盐酸二甲双胍片	6,374.94	33.93%	4,620.22	31.79%
2	格列美脲片	4,079.82	21.71%	3,653.24	25.14%
3	盐酸罗格列酮片	1,212.58	6.45%	1,102.81	7.59%
4	重楼解毒酊	1,117.63	5.95%	763.35	5.25%
5	衡之源胶囊	898.88	4.78%	719.97	4.95%
6	其他	5,104.4	27.17%	3674.77	25.28%
收入合计		18,788.25	100%	14,534.36	100.00%

2）2014年度主要产品收入、毛利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产品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1	盐酸二甲双胍片	4,560.30	41.44%	2,369.50	33.17%
2	格列美脲片	2,825.82	25.68%	2,792.59	39.09%
3	盐酸罗格列酮片	763.89	6.94%	637.20	8.92%
4	重楼解毒酊	453.86	4.12%	234.68	3.29%
5	乙酰谷酰胺注射液	380.72	3.46%	282.05	3.95%
6	其他	2,019.50	18.35%	827.29	11.58%
收入合计		11,004.09	100.00%	7,143.31	100.00%

3）报告期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

序号	主要产品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盐酸二甲双胍片	72.47%	61.24%
2	格列美脲片	89.54%	83.85%
3	盐酸罗格列酮片	90.95%	83.41%
4	重楼解毒酊	68.30%	62.14%
5	衡之源胶囊	80.10%	-
6	乙酰谷酰胺注射液	-	61.64%
综合毛利率		77.36%	64.92%

2、业绩预测的依据及合理性

①）收入预测及合理性

2016年、2017年、2018年，标的公司预测营业收入金额及其增长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及类别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未审数	增比	预测数	增比	预测数	增比	预测数	增比
营业收入	18,788.25	70.74%	53,527.97	184.90%	65,369.05	22.12%	77,947.81	19.24%
其中：化药	14,016.60	44.88%	32,686.87	133.20%	39,224.25	20.00%	46,284.61	18.00%
中药	3,836.66	196.20%	6,212.56	61.93%	7,330.82	18.00%	8,430.45	15.00%
保健品/食品	912.80	-	14,102.34	1,444.95%	18,051.00	28.00%	22,202.73	23.00%
医疗器械及其他	22.19	-34.42%	526.19	2271.62%	762.98	45.00%	1,030.02	35.00%

标的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0.74%，增速较快。2016年、2017年、2018年预测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84.90%、22.12%和19.24%。圣济堂预测期首年（2016年）预计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1）化药产品收入增长合理性

圣济堂化药主导产品二甲双胍、格列美脲等口服降糖药市场空间较大，行业增速较快。根据国家药监局南方所统计，我国糖尿病用药市场销售额2014年为159.77亿元，2015年预计为213.24万元，同比增长33.47%。

圣济堂化药主要产品均为国家基药和或国家医保药物。2015年与2014年相比，主要产品二甲双胍、格列美脲、格列吡嗪全国中标覆盖省份增加较多。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国家基药编号	国家医保编号	中标省份数量	
			2015年	2014年
盐酸二甲双胍肠溶片（250mg/片×48片/瓶）	212	350	9	9
盐酸二甲双胍肠溶片（250mg/片×60片/瓶）	212	350	12	11
盐酸二甲双胍肠溶片（250mg/片×100片/瓶）	212	350	21	17
盐酸二甲双胍肠溶片（500mg/片×30片/瓶）	212	350	10	7
盐酸二甲双胍肠溶片（500mg/片×45片/瓶）	212	350	15	11
盐酸二甲双胍肠溶片（500mg/片×60片/瓶）	212	350	17	10
格列美脲片（2mg/片×12片/盒）	215	346	9	5
格列美脲片（2mg/片×24片/盒）	215	346	16	11
格列美脲片（2mg/片×36片/盒）	215	346	11	2
格列吡嗪片（5mg/片×36片/